

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  
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  
参与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年度报告  
(2019)

合作学校：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 目 录

一、企业基本情况 .....	1
(一) 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 .....	1
(二) 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 .....	2
二、校企合作的背景 .....	4
三、校企合作的具体做法 .....	4
(一) 共同探索校企“双主体”的育人机制 .....	4
(二) 共同推进招生招工一体化 .....	11
(三) 共同制定、完善人才培养制度和标准 .....	14
(四) 共同建立校企互聘共用的师资队伍 .....	17
(五) 共同建立体现现代学徒制特点的管理制度 .....	21
四、校企合作的成效 .....	23
五、企业资源投入 .....	26
六、校企合作的思考 .....	27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27
(二) 对策建设 .....	27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一）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

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过几代人的传承，成为名副其实的湘绣世家！目前，已成长作为一家集湘绣产品设计、生产、研究、收藏、连锁经营为一体的湘绣龙头企业，现有生产、销售人员近300人（其中刺绣工艺大师23人，高级营销师10人），连锁经营门店8家，经营面积6000平方米。公司2009年被授予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湘绣传承发展基地。

秉着“传承湘绣古老工艺、复兴中华传统文化”为己任，伊飞湘绣有限公司博观约取，厚积薄发，将千年的湘绣历史、数百年的家族工艺、数十年对现代湘绣的理解，凝聚在方寸之间，使伊飞的作品超越了普通湘绣作品，成为不可多得的艺术瑰宝，其作品种类包括装饰、装修、礼品、日用、陈列、旅游产品各个领域。

近年来，在国际国内的文化及工艺品博览会中，作为湖湘文化传承者的优秀代表，“伊飞”湘绣的作品获得各类大奖30余项。2004年元月，湘绣精品《望子成龙》在新加坡举办的中国民间工艺品博览会上获金奖；2006年人物绣像《醉》荣获首届湖南工艺美术品博览会金奖；2010年第六届（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上《繁花似锦》获得“中国美术文化创意奖”金奖。

2011年11月，北京新世纪认证有限公司为公司颁授质量管

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括刺绣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

“千年湘绣，世家传承”。伊飞将本着“诚信、专业、传承”的宗旨，为弘扬湖湘文化、丰富品牌内涵、保护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不遗余力、积极进取，矢志不渝地在湘绣的道路上，越走越远，越飞越高。

## （二）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

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创办于 1986 年，是一家集生产、销售、科研、培训及国际贸易于一体的湘绣龙头企业，目前是中国最大的湘绣生产企业。公司有刺绣工艺大师 12 人，特级刺绣师 48 人，一级刺绣师 106 人，二级刺绣师 95 人，从业绣工近万人。绣源丰富，技术力量雄厚，年生产能力 4000 万元。主要生产各类高中低档花鸟、山水、风景、人物、肖像、走兽、条屏、册页、被面、围巾、手帕、披巾以及双面绣、双面异绣、大型精雕精绣座屏、挂屏等 30 多个系列，200 多个品种，涵盖了装饰、装修、礼品、日用、陈列、收藏、旅游产品各个领域。

企业产品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并远销欧美、东南亚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行业中率先通过了国家质检总局“原产地”标记注册和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生产的“金球”牌系列产品曾荣获“湖南省著名商标”、“湖南名牌产品”、“中国人文奥运金奖”、“金凤凰”创新产品设计金奖、“中国驰名商标”等称号。2005 年 10 月 12 日，四幅“金球湘绣”搭乘“神舟六号”载人航天飞船遨游太空，使得湘绣艺术取得了前所未有的

的辉煌成就。近年来，公司不断进行创新，首创的“蝉翼绣”作品获第十二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中国工艺美术文化创意奖”金奖等奖项，开创了当代刺绣艺术新风采。



图1 蝉翼绣作品《春晓》

为了做大做强湘绣产业，提高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实现湘绣文化艺术的传承、弘扬和可持续发展，多年来，公司利用高科技设备、手段，运用现代化思维，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积极进行产品研发和更新换代。自2003年起，公司将现代高新技术与传统工艺相结合，先后成功开发了《电脑设计与喷绘技术》、《电脑雕花》、《电脑湘绣》、《环保家居刺绣墙纸研发及产业化》等项目应用于湘绣领域，解决了湘绣千百年来依靠传统手工绘画的不足，大大地提高了生产力。引进的意大利电脑雕花工艺

项目，填补了我国工艺品行业包装、雕刻机械化生产的空白。具有防水、防潮、隔音、防菌、防霉、防静电等多功能的环保绣花墙纸，既时尚美观又极具个性，给消费者特别是高档消费者提供了更多的选择空间。

## **二、校企合作的背景**

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2015年，学校向教育部申报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2015年8月被教育部正式立项。三年来，企业积极参与项目建设，2018年6月，圆满完成了项目建设的各项任务，预期目标全面达成。

## **三、校企合作的具体做法**

### **（一）共同探索校企“双主体”的育人机制**

1. 共同完善学徒制培养的管理机制。2015年7月，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签订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合作培养协议》（图2-1、2-2、2-3，图3），决定合作开展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为主负责岗位技术技能教学，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为主负责公共课和专业基础课教学。协议明确了合作形式与内容，明确了双方在人才培养工作中各自的职责。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联合成立了

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双方还设立了工作小组，负责现代学徒制培养各项具体工作（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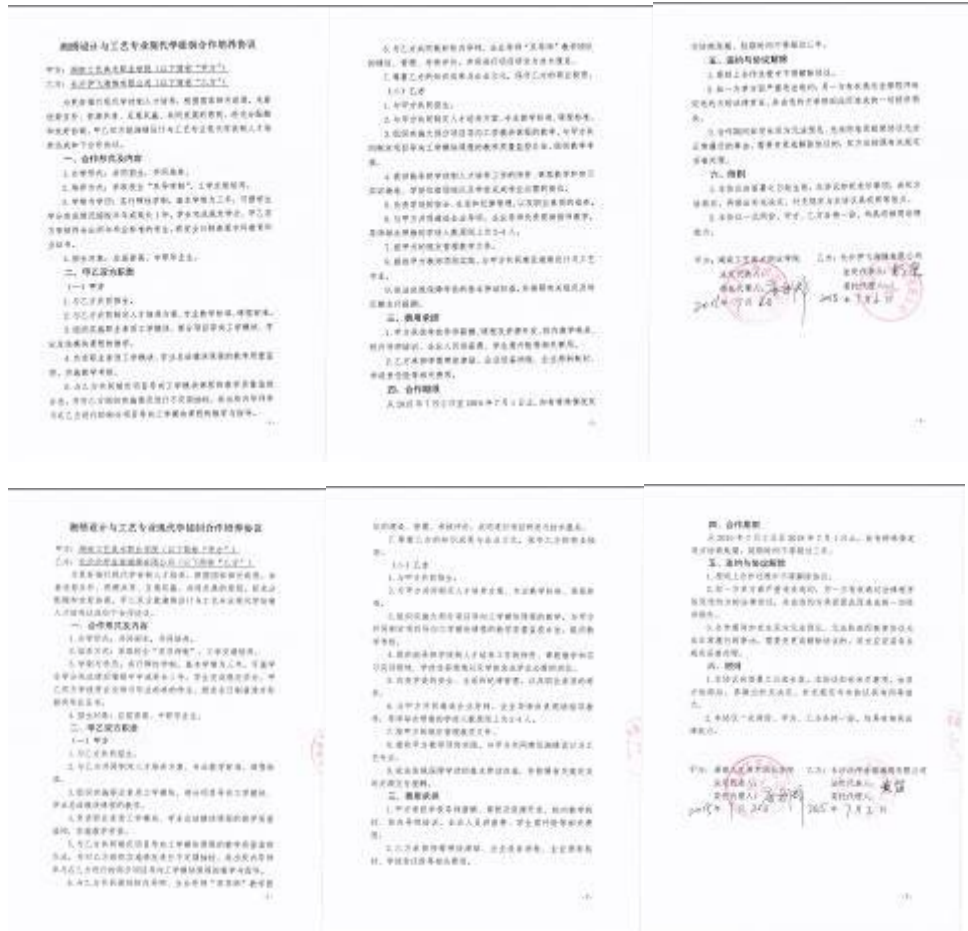


图 2-1、2-2、2-3、2-4、2-5、2-6 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签订的《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合作培养协议》



图 3 《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合作培养协议》签订仪式



图 4 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成立

2. 共同完善双主体育人机制。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联合招收了 34 名现代学徒制学生（学徒），采取分段工学交替的模式进行培养；联合制定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全学程工学交替安排表》，共同创新了“双主体+双导师+双基地”“三双”现代学徒制工学交替人才培养模式，即企业与学校双育人主体，企业导师与学校导师双教学导师（图 5），企业教学基地（教学车间+产品研发中心）与学校教学基地（实训基地+大师工作室）双教学基地，学生（学徒）分别在企业和学校进行工学交替式学习（图 6）；企业与学校共同制定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校企会商制度》，共同成立了由行业企业专家、教育专家、企业技术骨干、学校骨干教师组成的“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专家指导委员会”，全程指导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图 7）。





图5 学校导师罗剑英（左一）与企业导师杨艳（右一）共同指导学生刺绣



图6 学生在企业导师黄笛指导下学习绣稿设计



图 7 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专家指导委员会成立大会

**3. 共同探索建立人才培养成本分担机制。**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同对人才培养成本进行了核算，预算人才培养成本约 122.4 万元，实际开支 135.02 万元。根据培养协定，公共课教学和专业基础课教学在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进行，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承担了 65.91 万元的培养成本；专业技术课教学及毕业设计分别在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进行，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共同承担了 55.91 万元的培养成本；政府对现代学徒制试点给予了 13.2 万元的补贴。

**4. 共同创新“共建、共管、共享”资源共建共享机制。**一是教学和生产设施设备共建共享。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为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捐助了价值 5 万余元的教学设备，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实训基地和教学设施接待

了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 254 名员工的培训学习，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生产车间和教学车间除满足学徒制学生教学外，还接待了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1 名教师企业实践和 123 名学生企业实习（图 8-1、8-2、8-3、图 9）。二是科研基地共建共享。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和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同建设了 1 个湘绣产品研发中心、1 个湘绣设计研发中心、4 个大师工作室，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企业科技人员和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师均能利用这些科研基地进行生产与教学科研。三是教学资源共建共享。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与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共同开发了 1 个国家级职业教育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专业教学资源库(中华刺绣资源库)、12 门网络课程、7 本校本教材及有关非遗数字资源，这些资源，不仅用于现代学徒制教学，还应用于企业员工培训（图 10）。四是校企文化互通互融。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将企业文化引入校园，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将学校文化引入厂房，使校企文化相汇互融，对学生进行潜移默化地熏陶（图 10-1、10-2，图 11-1、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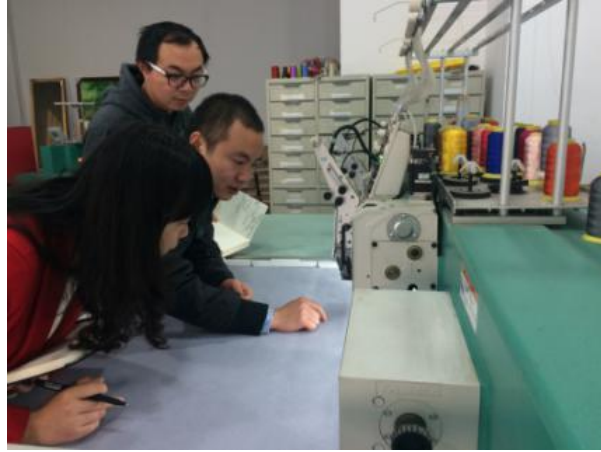


图 8-1、8-2、8-3 教师龚项成（右）、罗剑英（左）在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进行机绣实践



图 9 教师胡咪娜（右一）在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车间进行刺绣实践



图 10 中华刺绣资源库主页



图

11-1、11-2 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总经理彭建、设计大师毛珊做企业文化专题讲座



图 12-1、12-2 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黄笛大师做企业文化专题讲座

## （二）共同推进招生招工一体化

1. 共同完善了一体化招生招工制度。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与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共同制定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班招生招工实施方案》，

由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将现代制学徒招生纳入学校自主招生计划，招生对象为普通高中毕业生（文化生和艺术生）、中职毕业生。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同开展招生招工宣传，共同组织考试考核、共同录取录用（图 13-1、13-2）。



图 13-1、13-2 校企召开联合招生招工工作布置会

**2. 共同创新招生招工一体化办法。**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同制定了“文化考试+职业倾向测试+面试”的招生招工一体化办法，采取 5 个“共同”的方式开展招生工作，最终共同录取录用了 34 名学生（学徒），组成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班”（图 14）。按照双向选择原则，34 名学生（学徒）分别与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签订了三方协议，学生（学徒）入学（厂）后，还与 2 家企业导师签订了师徒协议。



图 14 校企共同组织的招生面试

#### 4. 共同完成学生（学徒）毕业（出师）后企业正式录用工作。

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同制定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学徒出师标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学生毕业标准》，共同组织了学徒出师考核、学生毕业考核，出师率、毕业率均为 100%。根据三方（四方）协议，32 名学生（学徒）分别被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录用为正式员工（图 15、图 16）。按照协议第四条“丙方毕业（出师）后因故不能在乙方就业，经协商如乙方同意免于赔偿，丙方可以不予赔偿”的规定，有 2 名学生（学徒）通过专升本入本科院校继续学习。



图 15 学生进入企业工作



图 16 企业组织的新员工培训会

### （三）共同制定、完善人才培养制度和标准

1. 共同制定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同分析研究湘绣设计、湘绣工艺、湘绣营销三个岗位的人才职业素养要求，开发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并制定了全学程教学安排表。

2. 共同制定了适合现代学徒制培养的相关标准。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与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共同制定了《现代学徒制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教学标准》，共同开发了绣稿设计（工笔人物）、创意绣稿设计、湘绣制品 1、湘绣制品 2、湘绣制品 3、湘绣制作（走兽）、湘绣制作（人物）、湘绣市场营销、湘绣陈列展示 9 门课程标准，制定了湘绣设计、湘绣工艺、湘绣营销 3 个岗位标准，制定了湘绣设计、湘绣工艺、湘绣营销 3 个岗位企业导师标准，制定了现代学徒制教学管理制度，明确了学校和企业教学过程的管理办法、质量监管的主要措施（图 17）。





图 17 岗位标准制定研讨会

3. 共同构建符合现代学徒制培养的专业课程体系。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与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共同制定了知识、技能、态度有效融合，基于典型工作任务的模块化课程体系，共同开发了湘绣制作（油画风景）、湘绣简史、湘绣技法、湘绣制作（翎毛类动物）、中外工艺美术史、绣稿设计（工笔花鸟）、湘绣制作（走兽）、绣稿设计（油画）、Adobe Illustrator、创意绣稿设计、湘绣陈列设计、湘绣市场营销网络课程，《湘绣简史》《湘绣市场营销》《Photoshop》《湘绣制作（翎毛类动物）》《湘绣制作（油画风景）》《湘绣陈列设计》《创意绣稿设计》等校本教材（图 18）。



图 18 《湘绣简史》等 7 本校本教材

4. 共同实施体现现代学徒制教学特点的教学组织模式。根据《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全学程工学交替安排表》，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组织了以企业导师为主执教的岗位技能教学（图 19-1、19-2、19-3、19-4），对试点班所有生产性实训项目，派出企业大师与学校教授一同实施实施“大师、教授同堂教学”。



图 19-1、19-2、19-3、19-4 湘绣工艺、设计、营销三个岗位的学生在企业进行岗位技能学习

#### （四）共同建立校企互聘共用的师资队伍

1. 共同构建校企互聘共用的管理机制。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与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共同制定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双导师”管理办法》，根据该方案和企业导师标准，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和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同选拔了企业导师 12 人，学校导师 15 人。试点班开班前，校企联合对企业导师和学校导师分别进行了 1 个星期的培训，开班后，校企持续对企业导师和学校导师进行定期和不定期培训，累计人均总培训达到 140 课时，有效提升了企业导师的教学能力和学校导师的实践能力（图 20-1、20-2，图 21-1、21-2、21-3）。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同对双导师进行学期考核和学年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奖惩。



图 20-1、20-2 双导师听取王海波教授的“有效课堂构建与实践经验”讲座



图 21-1、21-2、21-3 企业导师刘锦、李红英、杨艳参加艺术基金培训并或结业证书

**2. 共同加强“双专业带头人”“双导师”培养。**校企采取参加学术研讨、访学培训和开展教学科研等形式加强了对企业专业带头人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总经理彭建的培养；采取加强科研、开展学术交流、到兄弟试点单位参观学习等措施，提高双导师现代学徒制的执教能力和水平。企业导师暨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设计总监黄笛、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设计大师毛珊被评为中国首批“大国非遗工匠”。

**3. 共同落实“双导师”职责和待遇。**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将企业导师教学带徒的任务纳入工作量考核，给予相应的报酬。据统计，3年来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用于导师的工作报酬达 29.63 万元，人均 24691 元。

**4. 共同完善人才流动共用机制。**根据《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双导师”管理办法》的规定，现代学徒制教师与师傅实行了双向挂职锻炼，共同开展技术研发。3年来，有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唐利群、吴俊、罗剑英、龚项成等 4 名学校导师

分别到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挂职锻炼 1 个月以上，最多的达 3 个月（图 22、图 23）；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有任亚华、彭慧霞、周慧春等 6 名企业导师到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进行教学实践半个月以上，最多的达 6 个月（图 24-1-2-3-4-5-6）。3 年来，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与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联合研发新技术 10 项，新产品 103 个（图 25-1-2-3-4），使企业新增经济效益 1920 万元。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与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共同建立了奖惩机制，3 年来根据奖惩制度和考核结果，2 家企业表彰了企业先进导师 6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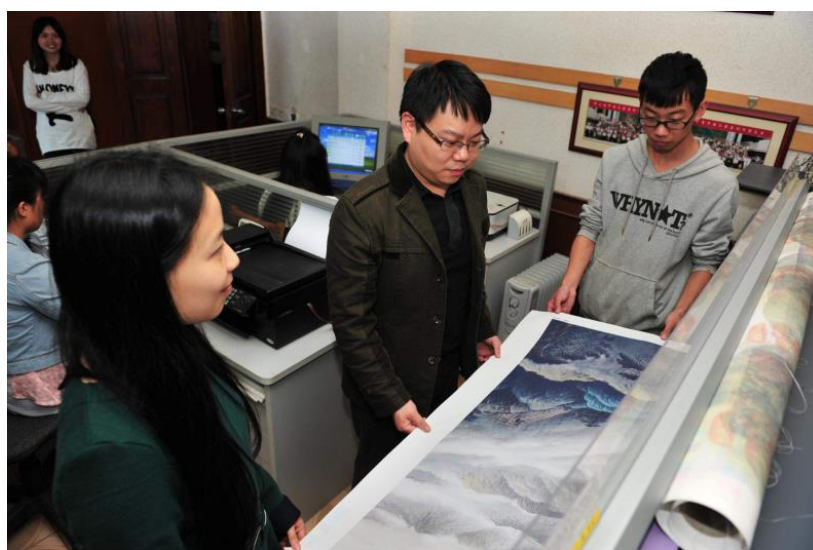


图 22 校内导师吴俊在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挂职



图 23 校内导师吴俊、龚项成  
在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挂职期间，与企业导师毛珊共同设计绣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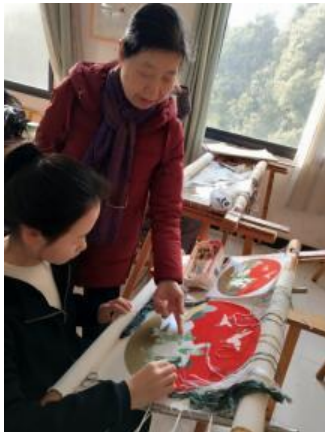


图 24-1-2-3-4 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企业导师周慧春、任亚华、彭慧霞、杨艳在校内  
指导非现代学徒制班学生进行刺绣实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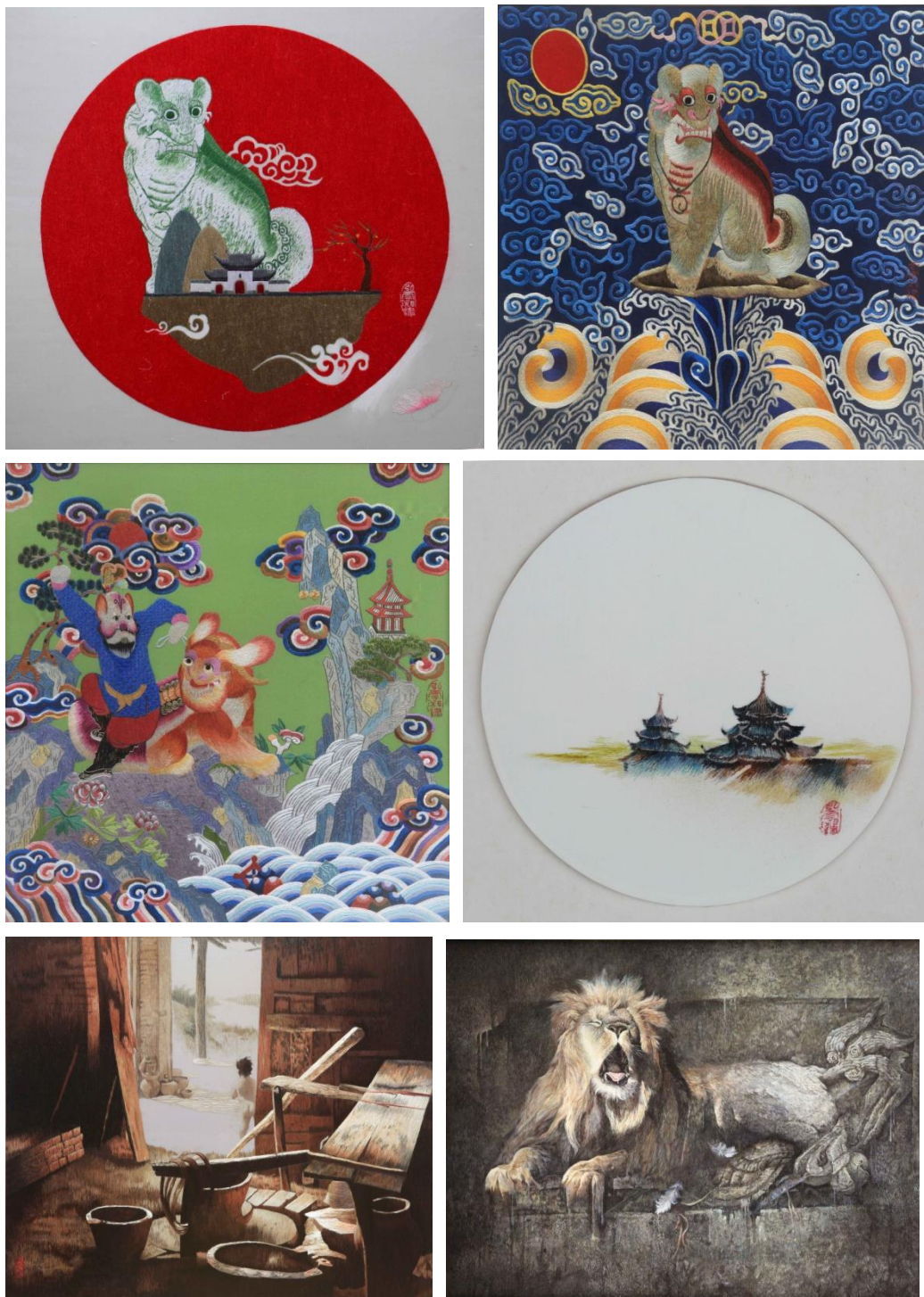


图 25-1-2-3-4-5-6 校企共同研发的部分新产品

### （五）共同建立体现现代学徒制特点的管理制度

1. 共同制定现代学徒制教学管理、考核评价制度。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与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联合制定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教学管理制

度》《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学生学分制与弹性学制管理办法》，制定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学生（学徒）实习实训考核评价标准》，共同建立了教学督查与质量监控机制（图 24、图 25）。



图 24 在企业召开的学生座谈会



图 25 2017 年上半年期末教学检查情况反馈会

2. 共同加强学徒管理。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与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共同制定了《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学徒管理办法》，并分别为 34 名学生（学徒）购买了 3 学年责任险和意外险，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



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支付责任险 1.26 万元，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支付意外险 6120 元。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按学徒管理办法全面落实了学生（学徒）实习报酬，3 年共支付 35.949 万元。

#### **四、校企合作的成效**

1. 培养了与企业需求高度匹配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湘绣设计与工艺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班采取校企联合招生招工、校企联合培养，精准培养了与企业需求高度匹配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一是人才质量符合企业要求。试点班 34 名学生，技能抽查合格率达 100%（图 26-1、26-2），优秀率达 63%；职业综合素养测试合格率 100%，优秀率 88.2%；毕业设计合格率 100%，优秀率 11.8%。41.2%学生在三年学习（学徒）期内获得校级以上各类奖励，有 14 名学生在校级以上竞赛中获得，其中有 3 名学生获省级一、二、三等奖（图 27），有 17 名学生在合作企业员工技能竞赛中获“技术能手”称号，有 2 名学生被评为“衡阳绣艺优秀工匠”；有 4 名学生被评为优秀学生（学徒）（图 28-1、28-2），有 4 名学生光荣入党，有 1 名学生被评为优秀党员。二是人才类型、层次、结构符合企业要求。试点班开班前，学校与 2 家合作企业进行了深入商讨，根据企业当前和今后人才需求，确定试点班培养湘绣设计、湘绣工艺、湘绣营销三个岗位的技术技能人才，满足了企业对人才类型、层次、结构的需求。试点班学生被正式录用后，对 2 家企业人才现状有了较大改善：大专学历员工的比

率上升了 8.48 %，设计岗位、工艺岗位、营销岗位员工比率趋于合理。三是人才数量基本满足企业需要。试点班共毕业（出师）34 名学生（学徒），有 32 名被正式录用为企业员工，2 家企业原设计和营销岗位人才缺口较大，此次补充了 9 名设计岗位人才、7 名营销岗位人才，不仅使企业缓解了燃眉之急，而且使企业招到了留得住的人才。四是人才的针对性强。试点班学生是为企业量身定制的，其教学内容与企业岗位要求一致，培养环境是企业真实的生产场景，培养过程与企业生产过程对接，学生（学徒）毕业（出师）后，即为企业熟练员工。经调查，企业中层领导对湘绣工艺、设计、营销三类岗位学生（学徒）上岗后的满意率分别为 93.8 %、100 %、100%。



图 26-1、26-2 试点班学生（学徒）技能抽查考核现场



图 27 王茜、李青、刘银凤的设计作品获湖南省第五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一、二、三等奖



图 28-1、28-2 优秀学徒表彰文件

2. 实现了学校、企业、学生（学徒）共赢。一是学校在实施现代学徒制培养中自身得到了发展。在现代学徒制试点过程中，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为学校捐赠了价值 5 万余元的教学设备，校企共建了 1 个大师工作室，1 个湘绣设计研发中心，共同开发了一批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 1 个；2 家企业选派了 12 名高水平技术骨干担任企业导师，承担了近一半的人才培养成本，企业科

研基地、生产基地已成为学校人才培养的重要校外基地，其科研生产人员也将持续为学校人才培养服务。学校在现代学徒制试点中与企业建立更为紧密的合作关系，为自身发展拓展了更大的空间。二是企业在实施现代学徒制培养中充分受益。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通过参与现代学徒制培养，彻底解决了人才难选、难招、难留的问题，开辟了一条可靠的人才来源渠道，在获得人才支撑的同时，还获得了技术支撑：试点期间，学校免费对 2 家企业员工进行了 1 轮新技术培训，将学校创新的“新湘绣”技艺传授给企业员工，学校骨干教师与企业共同研发新项目新产品 103 个。三是学生（学徒）在现代学徒制培养中加快了成长。一方面，现代学徒制为学生成长提供了“肥沃土壤”。学生充分享受校企两方面的教学资源，企业专门开辟了“教学车间”，其生产基地、科研基地为学生提供了真实的学习环境。另一方面，现代学徒制为学生成长提供了“引路人”。企业选派了一批优秀湘绣工匠担任学生导师，引导学生快速成长为优秀工匠人才。再一方面，现代学徒制为学生发展提供了平台。34 名学生（学徒）中，有 32 名学生（学徒）毕业（出师）就走上了就业岗位，获得了持续发展的平台。32 名学生（学徒）中，有 21 名被企业确定为企业骨干培养对象。

## **五、企业资源投入**

在现代学徒制培养过程中，长沙市伊飞湘绣有限公司、长沙沙坪金球湘绣有限公司预算投入资金 54 万元，实际到位 55.91

万元，其中设备投入 5.01 万元，货币资金投入 50.9 万元。

## **六、校企合作的思考**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学生（学徒）工学有机结合存在诸多困难。**现代学徒制试点教学中，学生（学徒）工学矛盾仍未得到完全解决，在合作企业做工的内容与学习的内容很难保持一致。企业要做到育人、生产两不误，很难为学生（学徒）提供单项专业技术持续训练的条件，对学生（学徒）熟练掌握单项专业技术产生不利影响。

2. **企业导师教学能力对学徒培养影响极大。**从现代学徒制试点的情况看，企业很难挑选有较强教学能力的员工担任企业导师，有些企业导师虽然有很强的业务能力，但教学能力不强，不能完全胜任企业导师工作，影响学生（学徒）成长。

### **（二）对策建设**

1. **进一步探索与现代学徒制相适应的人才培养模式。**要进一步加强校企合作，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强课程建设，大力开发适应现代学徒制培养的专业课程体系，提高专业教学与企业生产的吻合。

2. **进一步加强企业导师队伍建设。**企业导师（师傅）的质量是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的重要保障，也是现代学徒制深入推进的重要条件，必须加大建设力度。建议教育部门和相关行业制定企业导师任职标准，并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培训，尽快建设一支高水平的企业导师队伍。